

证券代码：300769

证券简称：德方纳米

公告编号：2026-015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4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王文广先生、毕晓婷女士、李海臣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孔令涌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增加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增加保理金额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货币，增加后合计保理金额不超过27亿元或其他等值货币，在该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业务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每笔业务期限以单项合同约定期限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